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1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8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、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庞可女士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。

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满足，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11月12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1名激励对象授予3,000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- 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11月12日